

股票代码：002076

股票简称：雪莱特

公告编号：2016-080

广东雪莱特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不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广东雪莱特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、“本公司”或“雪莱特”）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于2016年8月26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，该次会议的通知已于2016年8月15日以书面形式送达全体监事。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刘火根先生主持，监事应到3人，实到3人，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经与会监事审议，以投票表决方式，形成如下决议：

一、以3票同意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《2016年半年度报告》及其摘要。

经审核，监事会认为：董事会编制和审核广东雪莱特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半年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、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相关规定，报告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了上市公司的实际情况，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公司2016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可见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。2016年半年度报告摘要登载于《证券时报》、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。

二、以3票同意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《2016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》。

公司《2016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》可见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。

特此公告。

广东雪莱特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2016年8月26日